

汕尾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汕职院发〔2020〕86号

关于印发《汕尾职业技术学院高层次人才引进总体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单位：

《汕尾职业技术学院高层次人才引进总体工作方案》已经校长办公会议、党委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汕尾职业技术学院高层次人才引进 总体工作方案

为做好我校高层次人才引进工作，充分发挥校系两级班子引进人才工作主体责任，使高层次人才进得来、留得住、用得好，努力完成我校今年高层次人才引进任务，特制定本总体工作方案。

一、成立高层次人才引进工作专班

为加强我校人才引进工作的领导，经校党委会议研究，成立汕尾职业技术学院高层次人才引进工作专班，工作专班成员如下：

组 长：林来平 蔡昭权

副组长：吴方晖 柳 青 林炳壮 傅凤龙

成 员：校内各单位主要负责人。

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组织人事处，办公室主任由林炳壮副校长兼任。工作专班办公室下设 5 个工作组：

一是组织协调组，由组织人事处负责，负责人赖祥溢。主要负责沟通、协调，宣传市人才政策、接受高层次人才咨询，人才引进手续办理。

二是宣传接待组，由办公室负责，负责人麦永豪，引进人才所在单位负责人配合。主要负责接待引进的高层次人才和有关人才引进工作会议安排。

三是后勤保障组，由后勤管理处负责，负责人陈荣楷。主要负责高层次人才来校考察期间用车接送，各相关部门派人陪同。高层次人才入职报到后，后勤管理处要根据组织人事处提供的人员需求安排住宿。

四是教学工作服务组，负责人丁达春。主要负责安排课程，讲座及其他教学活动等，根据现有各部门教学专任教师人数、课程量、专业群建设要求，安排高层次人才适量的课程。

五是科研平台服务组，负责人王思荣。主要负责为高层次人才创造科研条件、提供科研场所，购买科研设备、提供科研项目、打造科研平台，为高层次人才提供良好科研环境，解决高层次人才在科研方面后顾之忧。

各教学系部相应成立高层次人才引进工作专班，主要负责人为本部门高层次人才引进工作组组长，系部其他班子成员为副组长，成员由教研室主任、行政管理人员担任，落实“一对一”服务，层层压实责任，对高层次人才提供全员、全过程、全方位的服务。

二、工作措施

（一）宣传政策，用好政策，确保高层次人才引得进

初步确定近期引进人才共 45 人，其中人文社科系 6 人，经济管理系 6 人，外语外贸系 2 人，艺术与设计系 5 人，海洋工程系 14 人，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部 8 人，信息工程系 3

人，学生处 1 人，各系部由系部主任牵头，引进高层次人才安排人员做好“店小二”服务，对引进高层次人才做好“一对一”服务，硕士生“一对多”服务。各单位要向高层次人才宣传汕尾市红海扬帆人才计划，博士研究生到学校工作，签订 5 年工作协议，政府每年给予 10 万元生活补贴，一次性给予住房补贴 25 万元。55 周岁以下正高级职称专业技术人员到学校工作，签订 5 年工作协议，政府每年给予 10 万元岗位补贴，一次性给予住房补贴 35 万元。要向高层次人才宣传汕尾优美的环境、清新的空气，冬天不冷夏天不热的气候。宣传汕尾红色革命精神，敢为人先、敢闯敢干的改革精神。要宣传汕尾便利的交通，优越的区位优势，地处大湾区腹地的发展前景。宣传学校新校区建设的宏伟蓝图，410 亩地已征用，并于 9 月份开工建设等等。（林炳壮副校长牵头，组织人事处负责，各系部配合）

（二）坚持问题导向，多措并举，确保高层次人才留得住

要坚持问题导向，采取有力措施，重点解决以下几个问题：

1. 关于调档问题：每天跟踪档案情况。档案到后，要及时审核，收齐材料，组织报送，来一个报送一个，办理一个，办理调入手续、入编、工资关系。向市人社局、市委组织部申报高层次人才生活补贴（岗位补贴）、一次性住房补贴。（林

炳壮副校长牵头，组织人事处负责)

2.关于住房问题: 高层次人才到校后，由后勤管理处落实专人负责，按校长办公会、党委会的决定执行。市红海扬帆人才计划住房补贴领取之日起，其次月的租金学校不再承担。(柳青副校长牵头，后勤管理处、财务处、组织人事处负责)

3.关于工资待遇: 在档案没到之前，高层次人才可先报到入职，后办理相关入职手续，工资福利待遇参照在编在岗相应职级同等待遇发放。高层次人才行政介绍信开具之前，与学校签订临时劳动合同。高层次人才同意进校工作，担任教学或科研任务。按在编在岗同一职务标准人员由市财政发放工资(具体由市人社局与市财政局商定)。待档案材料到齐后办理正式调入手续。入职后，原来副高职称的按副高套工资，原来是正高的按正高套工资。如果不是高校系列职称的，先按相同职级套入，要求3年内要转评，否则今后不得晋升。如果是博士、又是副教授职称，业绩突出，符合高聘为教授的，按要求实行报批。博士生试用期满转正后，直接定为中级或聘用为七级职员。(林炳壮副校长牵头，组织人事处负责)

4.关于配偶工作: 如果高层次人才的配偶是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或者在高校工作，有高校中级以上职称，学校能安排在本校工作的，由学校安排，各部门要积极配合。如果属

中小学系列的，由办公室负责与市教育局或相关单位沟通，协助解决。（林炳壮副校长牵头，组织人事处负责，各有关部门配合）

5.关于子女入学：由组织人事处人事科统计高层次人才需要入读孩子信息，报送办公室，由办公室与市教育局或中小学、幼儿园沟通联系，协调解决。（吴方晖副书记牵头，办公室负责，组织人事处、工会配合）

6.关于职称评审：由组织人事处向各位高层次人才宣传学校职称评审制度，解读职称评审要求，根据市人社局要求，省外进入广东省工作的人员，到我市工作后，职称证书必须送市人社局确认方有效。（林炳壮副校长牵头，组织人事处负责）

7.科研经费：博士、副高以上人员科研启动经费自然科学 10 万元，社会科学 5 万；硕士研究生科研启动经费自然科学 5 万元，社会科学 3 万元。科研处要与高层次人才共同研究落实科研项目，提供科研条件，落实科研启动经费，办理科研立项、申报、验收等相关业务。（傅凤龙副校长牵头，科研处、财务处负责）

8.关于办公场所：高层次人才办公场所安排在孵化园，安装空调，配备办公桌椅、电脑办公室设备。（傅凤龙副校长牵头，科研处负责，后勤管理处配合）

（三）人尽其才，才尽其用，确保高层次人才用得好

高层次人才到我校工作的主要任务是教学、科研或服务社会工作。教务处牵头落实排课工作。因特殊情况无法落实排课的，根据个人特点安排科研或教辅工作；科研处要跟高层次人才提出科研要求，配备实验室、实验器材，尽量满足其要求，让高层次人才能充分发挥其专业特点、个人意愿，人尽其才，才尽其用；科研处要根据高层次人才要求，带领高层次人才到基层企事业单位调研，全天候服务，积极创造条件，寻找合作伙伴，打造科研平台，想高层次人才之所想，急高层次人才之所急，让高层次人才安心工作，潜心科研，充分发挥他们的聪明才智，做到成就自己，服务他人，服务社会。（傅凤龙副校长牵头，教务处、科研处负责）

三、工作要求

一要提高政治站位，各系部，各有关处室要把人才引进工作作为一项政治任务来抓，要以海纳百川的态度，欢迎他们来校工作。二要压实领导责任。二级系部主要负责人是系部人才引进第一责任人，成立专班，要把责任扛在肩上，把任务抓在手上。硬件不足软件补，以热情的态度、积极务实的行动，做好高层次人才服务工作，让高层次人才爱上汕尾、喜欢汕尾、融入汕尾职业技术学院教育事业；三要落实日报制度。各系部每天下午下班前应向组织人事处报告当天高层次人才引进工作的进展情况。组织人事处邮箱：swzyrsc@163.com，联系人：彭海威，联系电话：13719504682。